

证券代码：836769

证券简称：豪特节能

主办券商：东莞证券

广州豪特节能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10月10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8年9月29日以书面通知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陈振明
- 6.会议列席人员：公司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开无需其他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其他必要程序。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6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提名选举陈振明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任职期限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时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陈振明先生的简历如下：

陈振明，男，1972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

1995年至1998年在金羚电器任销售经理，1998年至2005年就职于美的集团、东泽电器及永乐电器深圳分公司，任销售经理、总经理；2006年起任广州豪特电器设备有限公司总经理；2015年10月21日，广州豪特电器设备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广州豪特节能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后，任公司董事长。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董事长提名，董事会聘任李凌云为公司总经理。任职期限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时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李凌云女士的简历如下：

李凌云，女，1974年0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6年7月至2009年10月，在广东工业大学任教；2009年进入广州豪特电器设备有限公司，2014年至2015年10月，任广州豪特电器设备有限公司监事；2015年10月起任广州豪特节能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总经理提名，董事会聘任李凌志、熊方明为公司副总经理。任职期限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时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李凌志先生、熊方明先生的简历如下：

李凌志，男，1976年04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

1994年-1996年就读于广东商学院；1997年至2005年任职于广东省物贸集团，担任物贸市场部主管职务；2005年-2010年任职于广州康辉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番禺分公司，担任经理职务；2010年-2015年任职于广州豪特电器设备有限公司，担任人事行政主管职务；2015年10月-2017年3月担任豪特节能董事、副总经理；2017年3月至今担任豪特节能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职务。

熊方明，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2年出生，大专学历。1981年7月至1988年10月任职于广州造纸厂，1989年1月至1996年12月任职于万宝至实业有限公司，1997年至2003年就职于广州东泽电器有限公司，任采购经理和服务部经理；2003年至2006年就职于广东永乐家电有限公司，任门店经理；2006年进入广州豪特电器设备有限公司，主管商务推广工作；2015年10月起任广州豪特节能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总经理提名，董事会聘任何美灵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任职期限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时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何美灵女士的简历如下：

何美灵，女，1977年07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9年1月至2000年11月就职于中州建筑安装工程公司从事财务工作；2001年1月至2005年8月就职于广州市增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任项目经理；2005年9月至2014年12月就职于新世界中国地产有限公司，任财务经理；2015年01月至2016年11月就职于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任高级项目经理；2017年3月至今，任命广州豪特节能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董事长提名，董事会聘任李凌志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职期限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时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李凌志先生的简历如下：

李凌志，男，1976年04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4年-1996年就读于广东商学院；1997年至2005年任职于广东省物贸集团，担任物贸市场部主管职务；2005年-2010年任职于广州康辉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番禺分公司，担任经理职务；2010年-2015年任职于广州豪特电器设备有限公司，担任人事行政主管职务；2015年10月-2017年3月担任豪特节能董事、副总经理；2017年3月至今担任豪特节能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职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广州豪特节能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广州豪特节能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0月11日